

混合型施工和拆除工程廢棄物 2023 年運輸業者許可證申請書



施工和拆除工程廢棄物回收計劃
三藩市市及縣

Environment Code Chapter 14; Ordinance No. 144-21; SFE Regulations 06-05-CDO

從 2022 年 1 月 1 日起，任何個人或公司運輸來自於三藩市工地的混合型施工和拆除工程 (C&D) 廢棄物，必須為運輸用的每個廢棄物箱或每部車輛取得一張許可證。必須填妥本申請書並提交環境局，然後可以取得運輸混合型 C&D 廢棄物的許可證。

A 部份 - 許可證申請人資料：

許可證申請人名稱 (個人或公司) _____

郵寄地址 _____

住址 _____

商業帳戶編號 (由三藩市財政與稅務處配發的七碼數字) _____

授權代表姓名 (若不同於申請人名稱)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B 部份 - C&D 廢棄物箱許可證及許可證費：

請填妥下表以表明你要申請的許可證張數和種類，供任何用來運輸混合型 C&D 廢棄物的廢棄物箱使用。一張 C&D 廢棄物箱許可證可以在同一業者所擁有的廢棄物箱之間移轉，但每次只能供一個廢棄物箱使用。若要為廢棄物箱申請 7 日臨時許可證，請填寫 C 部份表格。

一年期廢棄物箱許可證	需要的許可證張數	許可證費 (每張)	臨時廢棄物箱許可證	需要的許可證張數	許可證費 (每張)
		\$795			\$200

C 部分 - 廢棄物箱資料 (7 日臨時許可證)：

只有申請 7 日臨時許可證者，才需填寫下表資料。

許可證生效日期 (僅 7 日許可證需填寫)	運輸作業的工地地址和建築檢查部 (DBI) 許可證號 (僅 7 日許可證需填寫)

D 部分 - C&D 車輛許可證:

請遵照以下必要步驟申請 C&D 車輛許可證:

1. 填寫此D部分表格,表明你要申請的許可證張數和種類,供每部用來運輸三藩市混合型 C&D 廢棄物的車輛使用。
2. 填寫 E 部分表格,提供每部申請許可證車輛的車牌號碼和其他資料。
3. 為每部申請許可證的車輛附上加州機動車輛管理局 (DMV) 註冊卡副本。

	一年期車輛許可證			7 日臨時許可證		
加州 DMV 重	車輛許可證等級	需要的許可證張數	許可證費 (每張/每年)	車輛許可證等級	需要的許可證張數	許可證費 (每張)
無重量代碼	第 1 級		\$395	第 1 級		\$175
A, B, C, D, E	第 2 級		\$1,200	第 2 級		\$300
F, G, H, I, J	第 3 級		\$1,600	第 3 級		\$400
K, L, M, N	第 4 級		\$2,000	第 4 級		\$500

(註 - 車輛許可證等級依據 DMV 訂定的車輛總重量代碼來決定。車輛總重量代碼顯示於一部車輛的 DMV 註冊卡上。更多資訊請見網站 [DMV.ca.gov/portal/uploads/2020/03/reg4008.pdf](https://www.dmv.ca.gov/portal/uploads/2020/03/reg4008.pdf))

E 部分 - 車輛資料:

請填寫下表,提供每部申請許可證車輛的資料。

車牌號碼	車輛許可證等級	許可證生效日期 (僅 7 日許可證需填寫)	運輸作業的工程項目地址和建築檢查部 (DBI) 許可證號 (僅 7 日許可證需填寫)

如有需要,可自行附加更多頁面,提供 C 或 E 部分所要求的廢棄物箱或車輛資料。

提交本申請書，即表示申請人證明以下所有敘述屬實：

- 申請人欲取得車輛和/或 C&D 廢棄物箱許可證，以便運輸來自於三藩市市及縣內的混合型 C&D 廢棄物；
- 除非 Environment Code Chapter 14 有明確許可，否則申請人不會將 C&D 廢棄物直接運輸至垃圾堆填區；
- 申請人只會將混合型 C&D 廢棄物運輸至已向三藩市市及縣環境局註冊的處理廠；
- 申請人將為每一車送達的 C&D 廢棄物向註冊處理廠提供工程/建築許可證號 (若有) 和/或施工和/或拆除工程廢棄物來源識別資料 (例如地址)；
- 申請人遵從一切適用於運輸混合型 C&D 廢棄物的市、州和聯邦法律及規章，包括但不限於具備有效的執照、許可證和保險，並且在其他所有監管機關維持良好紀錄；
- 申請人在聯邦、州或地方機關沒有任何未結案違規通知單可能會影響其合法和安全操作車輛所必備的許可證、授權或執照；
- 申請人將保留註冊處理廠開出的所有收據副本，以及其他證明申請人遵從 Environment Code Chapter 14 的商業記錄副本，且保留至少三年；
- 申請人同意遵從 Environment Code Chapter 14 的條款、在接獲要求時提供可支持本申請書中各項資料的證明文件，並且允許環境局檢查有關 Environment Code Chapter 14 合規情形的記錄，讓環境局能核實申請書和其他提交之報告或記錄中的資料；
- 申請人同意在處理、放置、停放和操作所有車輛和 C&D 廢棄物箱時，將依循所有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包括機動車輛承運人規章，並且將採用業界的標準做法，以確保車載物品不會發生洩漏和不安全的情形；
- 申請人將使用完全封閉或覆蓋的車輛或集裝箱運輸所有 C&D 廢棄物，將任何廢棄物灑漏或掉落的可能性降至最低；
- 申請人將在每部車輛或每個 C&D 廢棄物箱上展示環境局 C&D 許可證標籤，讓使用這些設備來運輸三藩市混合型 C&D 廢棄物的所有時候，均可從外面看見標籤。

本人特此聲明，上面所述乃正確無誤，否則願依據加州法律受偽證罪懲罰。

姓名 _____

職稱 _____

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請將填妥並簽名的申請書以電子郵件發送至: DebrisRecovery@sfgov.org

或者將填妥並簽名的申請書郵寄至:

San Francisco Environment Department
1155 Market Street, 3rd Floor
San Francisco, CA 94103
Attention: C&D Debris Recovery

如有任何疑問或想了解更多資訊,請瀏覽 [SFEnvironment.org/construction-demolition-requirements](https://www.sfdem.org/construction-demolition-requirements), 發
電郵至 DebrisRecovery@sfgov.org,或致電 (415) 355-3799.

SAN FRANCISCO ENVIRONMENT DEPARTMENT USE ONLY

Approved by: _____ **Date:** _____

Comments: _____



SAN FRANCISCO
ENVIRONMENT
DEPARTMENT

San Francisco Environment Department
1155 Market Street, 3rd Floor, San Francisco, CA 94103
[SFEnvironment.org](https://www.sfdem.org) • (415) 355-3700